

2023年广州市第五中学（校本部）自主招生简章

根据《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穗教基教〔2022〕2号）要求，经批准，我校2023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3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45**个，其中招收符合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随迁子女计划不超过**13**个。我校面向**海珠区**进行自主招生。

二、特色项目名称和培养简介

（一）特色项目

特色项目1：张衡数理实验班；特色项目2：张衡科技创新班

（二）培养简介：

张衡数理实验班集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科拔尖的学生，完成国家基础课程和大学先修课程学习，进入大学实验室体验学习，参加学科奥赛，培养理科思维突出的学生，为强基计划输送人才。

张衡科技创新班设置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机器人、无人机数控编程等特色校本课程，培养学生动手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设置STEM专项教育项目及任务，培养有创新潜能、科学素养、动手能力强的科技拔尖人才。

广州五中是市教育局认定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学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领航计划旨在为双一流大学输送“有愿景、有素养、有规矩、有韧性、有责任、有担当”的“六有”高素质领军人才。学校依托国家双一流大学“强基计划”“综合评价”和省市“英才计划”平台，学校将活化录取模式，集合拔尖学生，小班教学；以数理方向、科技方向、人文方向进行分组，每组配1-2名导师，由教授、高级教师和特级教师等组成的清北名师团，专门设计了针对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系列课程；选科后实施“3:1”（约四分之三的时间用于国家课程学习，四分之一用于个人自主学习定制课程）混合式教与学，为优秀学生提供“基础扎实、学科拔

尖、竞赛特训、人文强化”等一系列课程资源。

国家课程采取“书院制”模式组织架构进行教学实施，学生可根据自身兴趣特长动态调整发展方向。校本课程以讲座、研讨和项目式学习、stem科创学习等研究性学习形式开展相应的社团活动和学科渗透活动。让学生在起始年级找准自己未来发展方向，确定自己选科方向，形成“方向学科”的两次选择模式。同时积极与高校合作，邀请国内理工科顶尖大学“C9联盟”、上海交大、中山大学等多所双一流大学的招生办负责人到校讲座（大学招生，专业发展、职业规划等）：联系高校特色实验室作为培养基地，丰富课程资源；与企业、科研机构、公共单位（科研基地）、社区等合作，开展项目式学习，探索和完善“拔尖人才培养课程”方案。高中三年分阶段实施培养计划，建立拔尖学生成长档案，促进学生成长有目标、教师指导有重点、学习过程有评价。通过多年实践，我校不断探索和完善“拔尖人才培养课程”方案，张衡班已经成为全市高中优质品牌班级，在拔尖人才培养方面逐渐形成了比较的培养模式，学校在2019.3被广州市教育局认定为海珠区唯一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学校”。2021年开设的“清北数理实验班”成为张衡书院的皇冠。

三、报名条件

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

（一）参加我市中考报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具有广州市户籍（含政策性照顾学生）和**海珠区**学籍的考生，或具有**海珠区**户籍的外地返穗生，或具有**海珠区**学籍和公办普通高中报考资格的随迁子女。跨区生按户籍所在区报考。

（三）地理、生物学、音乐、美术、信息技术5门录取参考科目成绩等级须达到**5C**及以上。

（四）认同广州市第五中学“科雅育人”办学特色，在初中阶段综合素质优秀，学科特长突出，具有创新潜质，具有出色的学术潜质和思维品质，具有远大志向和社会责任感的学生，并有志于将来从事人文、数

理和科技领域工作的高中毕业生均可申请报名。

四、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学校成立自主招生领导小组，组织自主招生考核小组，对初审通过并填报我校自主招生志愿的考生进行综合能力考核。综合能力考核分为综合素质表现和综合能力评价两部分。通过综合素质表现和综合能力评价对考生的个性特长、综合素质做出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

（一）综合素质表现，主要通过自主招生考核小组进行面谈的方式对考生相关学科潜质、学术逻辑思维能力、创新能力和相关专业知识面等进行赋分测评，同时结合学生自荐书及相关佐证材料进行参考和评价。

（二）综合能力评价则依据不同学科基础，设置不同问题情景项目，设计不同能力测评方式或步骤并赋分测评。具体做法：

1.学科潜质及特长：

①结合考生报名材料，了解学科学习情况和各类学科兴趣和比赛等活动表现。

②综合能力考核中设置学科问题情景项目，考查考生学科素养和解决问题能力。

2.思维能力：

①设计面谈环节，提出热点问题，限定时间，要求学生快速分析、判断、提炼观点、及时总结并组织语言当众表达，考察学生心理状态和逻辑思维能力。

②设计“人机互动”项目（含多组问题、多学科、多角度），要求考生进行快速应答。考察考生认知能力和思维灵活性以及创新能力。

3.人文素养：设计“无领导小组”活动，考察学生性格特点、思想认识、心理健康、交流能力、合作意识、组织能力、领导力等人文学科基础和人文素养。

五、培养机制

按照“科学精神与人文情怀并重，实践创新与责任担当并举，学会

学习与健康生活共融”的育人策略，创设“资优生培养系列工程”，按照“让每位学生找到令自己卓越的领域”的理念，旨在向国内双一流高校以及国际排名前100的国外知名高校输送具备“科雅”特质的优秀学生。通过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将全部编入清北班、张衡特色班（985特优班）学习。

1.成立课程实施领导小组和课程中心，研究并完善优生培养方案。

我校在五中教育集团内整合全区最强的教育资源，组建名师教育团队任教，实施定制式“翎羽课程”，委托国内合作著名大学的专家、教授进校指导，实行全员导师制，采用小班教学、导师带学等方式进行培养，通过进一步夯实学生基础、加强思维训练和创新意识与能力培养。

2.课程实施

①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构建课程体系：

学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课程方案立足长远，着眼发展，关注个体，充分挖掘学校课程资源和高校及科研院所等社会资源，开发系列有助于学生未来发展的特色课程，让学生可以接触到人工智能、智能机器人、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科技。

②依托国家课程开发“科雅”特色校本课程

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课程旨在培养有文化，有思想，有特长的高素质领军人才。依据国家“强基计划”和省市“英才计划”，学校设计专门了针对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系列课程，构筑宽基础，促进学习自主化，建立重基础、模块化的新型课程体系。具体课程资源建设分为以下四个方面：

①夯实国家必修课程基础，创建分层、分类、分项培养机制。包括：（1）起点“保苗”课程；（2）奥赛课程；（数学、物理、化学、生物）（3）培优课程；

②开发科技创新特色课程，提高学生科学素养。重点特色课程是：

（1）无人机“遥感技术”课程；（2）人工智能编程课程；（3）机器人课程。

③推进STEM课程建设，拓宽国际视野。

④丰富“博雅”特色的校本课程，塑造“人文之美”。

3.学校积极探索与普通高校联合育人模式。

与南方医科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共建优秀学生联合培养基地；与华南师范大学、广州大学合作，分别共建数学、地理学科教学实践创新基地；与中山大学合作，开展化学奥赛“强基计划”课程实验、与华南理工大学筹建信息技术创新实验室，在STEM项目（科学、技术、工程、艺术、数学）方面，学校编程、航模、机器人等校本跨学科综合课程成为学校特色课程；另外，学校通用技术学科成为广州市首批新课程实施学科建设示范基地……以上这些课程资源，为自主招生学生特色项目发展提供优质的课程资源，个性化的学习方式和广阔的发展平台，畅通学生成长发展通道。

4.建立学生成长跟踪机制。

建设学生成长档案和学习质量数据库，进行教学质量分析、教育行为调查、培养方案调整，保障拔尖人才培养方案实施和培养目标达成

六、日程安排

（一）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5月13日9:00至5月16日18:00**。考生须在报名时间内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https://zhongkao.gzzk.cn/>），核对个人基本资料后进行报名，考生最多可填报2所普通高中学校。考生需在中考报名平台下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简称《报名表》，下同），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和《广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在“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下载）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考生须在5月16日18:0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二）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5月19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5月22日至5月26日，在广州

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 志愿填报：6月1日至6月5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第一批次填报自主招生志愿。

(五) 考核通知：中考录取计分科目笔试后，进入我校考核名单且在自主招生学校填报了我校的考生到我校领取准考证。

(六) 综合能力考核：中考录取计分科目笔试后，我校按全市统一安排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考生持身份证、准考证到校进行综合能力测试。

(七) 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公布：考核结束后在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布。

(八) 录取：考生自主招生成绩应将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折算为百分制后，由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按照比例合成，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占70%、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30%。投档时，按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自主招生成绩从高到低顺序录取；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2023年广州市普通高中第二梯度投档控制线。

七、宿位安排

我校优先满足自主招生考生的住宿需求。

八、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 我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公示要求，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 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84470930 84477197

投诉电话：84409928

微信公众号：广州市第五中学

学校地址：海珠区南村路32号

九、附则

(一) 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若存

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二）我校将成立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评审小组、考核小组、监督小组等工作小组。评审小组将根据我校的办学目标、定位和特色对考生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核和筛选，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名单。考核小组将对初审通过并填报我校自主招生志愿的考生进行综合能力考核。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市第五中学（校本部）

2023年5月10日